

“非 X 不 Y”句式的语义阐释

龚维国

(湖南农业大学 外国语学院,湖南 长沙 410128)

摘要:在语言经济原则的驱动下,汉语“非 X 不 Y”结构已经从单纯的否定词“非”和“不”走向了凝固化的稳定结构,在语义层面上也体现了强调主观和客观的感情色彩。该结构满足了其语法化的要素。在进行语义解读的时候,X 和 Y 值的变化起着关键的因素。

关键词:非 X 不 Y; 语义;语法化;经济原则

中图分类号:H146.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1)04-0099-03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of “非(Fei) X 不(Bu) Y”

GONG Weiguo

(College of Foreign Languages, Huna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Changsha 410128 China)

Abstract: Driven by the Principle of Economy in language use, the Chinese structure “非(Fei) X 不(Bu) Y” has shifted from the two mere negative words “非(Fei)” and “不(Bu)” into a fixed language structure, which not only embodies the emphasis on both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emotional color on the semantic level, but also meets the standard of grammaticalization. When interpreting this structure, “X” and “Y” play a vital importance in the sentence meaning.

Key words:非 X 不 Y;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grammaticalization; Principle of Economy

国内众多学者郭攀、程晓明、李卫中、杨玉玲、高晓梅、洪波、董正存对于汉语“非 X 不 Y”句式有所研究,基本肯定了这个结构的强调功能。^[1-6]

郭攀认为:“非 X 不 Y”句式的发展分为先秦阶段、汉魏六朝阶段、唐宋元明清古白话阶段和现代汉语阶段,分别是纷乱的初级阶段、定型阶段、过渡阶段和固化阶段。洪波和董正存认为可以分成上古、唐宋、明清和 20 世纪北京话几个发展阶段,他们关注到几个阶段的发展脉络都和格式有关。^[4]

我们留意到在现代汉语阶段“非 X 不 Y”的形式中,有必要再区分 X 和 Y 的相关类型,以便做出相关内涵解读。而“非(动词/名词/代词/形容词)不(许可状态)”和“非(名词/代词)不(及物动词)”则成为两个常用句式。这两个句式的发展演绎从

简单陈述句而来,经过命令句强化语气,再固化为强调结构并衍生出一些变体。

一 简单陈述句原型

1a. 今天你来我家吃饭。

1a 为肯定陈述句,表达说话人的基本观点或者邀请。其基本句式为

$S_1(NP(S_2(VP)))$

当然在口语会话中,通过对不同成分的重音,说话人可以分别突出时间(今天)、对象(你)、地点(我家)以及活动(吃饭),通过语气则可以对上述语素进行提问,其中“吃饭”这一活动还可以进一步分解成动作(吃) + 对象(饭)。

二 命令句强化语气

1.“是”无疑是肯定表达的最明显的标志性词语之一,但是“非”与“不可”的参与却可以同样表达更加强烈的命令语气。例如:

- 2a. (今天)你非来(我家吃饭)不可。
- 2b. (今天)你非得来(我家吃饭)。
- 2c. (今天)你得来(我家吃饭)。
- 2d. (今天)非你来(我家吃饭)不可。
- 2e. (今天)非得你来(我家吃饭)。
- 2f. *(今天)非你来(我家吃饭)。

一般而言,在现代语法中,“非”和“不可”表示否定,是副词,一说“非”是情态动词,而“得 děi”是一个表示肯定语气的情态动词。2a 中双重否定表肯定。在 2b 中,“非”和“得”存在矛盾冲突,可能被解读为否定意味,而实际上“非”是对“非 X 不可”的经济用法,故此,表面的否定却仍然是肯定。句子 2c 是加强语气,所以 2a = 2b = 2c。然而在句子 2d 中由于“你”出现在“非”的后面,因此“非”不能对全局起作用,成为了局部否定的副词,它所制约的对象只是“你”而不是“第三者”。但是,2f 可能引起歧义:一种是事实的陈述,即“你不来”,可是却有悖于命令或者请求的意味,而且与将来时态也不吻合;一种是你要来,但是在表达上却显得比较别扭,因为否定与邀请存在内部逻辑上的不一致。

2. 经济原则动因。2c 是 1a 的强调句式,加入“得 děi”是说话人消除陈述句中多种语素可能产生的多种含义,从而确定肯定结果。符合语言表达的经济原则,即用最简洁的语言表达最确切的意思。在乔姆斯基的最简方案中,表层结构(S - structure)和深层结构(D - structure)合并,保留了 S - structure,本例中“今天你必须来我家吃饭”是核心意思。2a 进一步加强了 2c 的语气,但是似乎没有那么经济,所以就有了其简洁句式 2b。根据杨玉玲的观察,2a 的产生含有“不可动摇的主观愿望”、“必然发生的推测结果”和“必不可少的客观要求”。

在“非”的移动中,局部语义核查成为其移动的驱动力。通过对全局动词“来”的语气加强,产生了公式一:主语 + 非 + 谓语 + 不 + 许可状态。而对局部名词性成分“你”(而不是“饭”)的限定则产生了公式二:非 + 名词/代词/形容词 + 不 + 许可状态。

三 固化结构

固化结构就是语法化的结果。语法化是语法

化一般被定义为一个词语或若干个词语成为语法语素的过程,在此过程中这些词语的配置和功能被改变了。广义的语法化,指的是一种解释语言现象的框架,即着重于探究语法形式和结构如何产生、使用及如何对语言产生影响的语言研究。狭义的语法化,指的是语法化框架试图解释的实际语言现象,如某个词汇单位或结构获得某项语法功能,或者说某个语法单位获得一项更为语法化的功能的动态过程。前者把语法化界定为一种考察视角或研究方式;后者即语法化现象。或者说语法化通常指语言中意义实在的词转化为无实在意义、表语法功能的成分这样一种过程或现象,中国传统的语言学称之为实词虚化。“非 X 不 Y”句式的演变结果就是产生“非(动词/名词/代词/形容词)不(许可状态)”和“非(名词/代词)不(及物动词)”这两个结构。

1.“非(动词/名词/代词/形容词)不(许可状态)”的解读。首先,当 X 为动词时,主语基本在“非”的前面,而“不”后面则是表示许可状态的词语。并形成这样的公式:

公式一:主语 + 非 + 谓语 + 不 + 许可状态
例如:

3a. 要照这样下去,我这点的手艺非绝了根儿不可。(老舍《四世同堂》)

其次,当 X 为名词和代词及形容词的时候,Y 仍然表示许可或者能力状态。例如:

3b. 府君即谓审通曰:“非君不可正此狱。”(《太平广记》卷二百九十六)

3c. 李信曰:“不过用二十万人。”始皇问王翦,王翦曰:“非六十万人不可。”《史记·白起王翦列传》

这里我们发现公式二:非 + 名词/代词/形容词 + 不 + 许可状态。而在这个公式里,基本不省略“不”和状态。但是在第一个公式中,“不”和许可状态词语可以被省略。例如在 3b 中,如果说“府君也就是审通说:‘非君正此狱’”,那么整个句子意思表达就会含混。在 3d 中,如果王翦讲“非六十万人”的话,他是说二十万不是六十万还是在讲不用六十万人或者是说必须用六十万人就值得推敲了。

此时,“行,能,好”等等也是可以用来表示许可状态的词语。

2.“非(名词/代词)不(及物动词)”的解读。与上述“非(动词/名词/代词/形容词)不(许可状态)”有细致差别的是“非 X 不 Y”的第二种格式,即“非(名词/代词)不(及物动词)”。这里差别主要

集中在“不”后面是及物动词，受动者基本是“非”后面的成分。例如：

3d. 夭鸟，发于南海而飞于北海，非梧桐不止，
非练实不食，非醴泉不饮。（《庄子·秋水》）

3e. 非你不嫁，非你莫属

在这里，“不”后面的及物动词直接指向“非”后面的名词或者代词，构成了“吃练实”，“喝醴泉”，“嫁给你”，“属于你”这些动宾短语。

四 结构变体

值得一提的是，固化的结果是语言的经济原则起作用的必然，反映了思维的惰性。而这一固化的结果是将其他表示否定的词语，如“莫、别、没、缺”等等全都带入到“非 X 不 Y”句式进行句法运算。郭攀注意到：“非 X 不 Y”一方面演化为现代书面语中的“除非 X，才 Y”，但并不意味着“除非 X，才 Y”都是由“非 X 不 Y”演化而来，并以 4a 为证，说明古汉语中类似的复杂条件句。

4a. 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史记·孙子列传》）

我们也发现与“非 X 不 Y”类似的表达结构“不 X，无以 Y”在复杂条件句中所表达的肯定语气。例如：

4b. 故不积蹠（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荀子·劝学》）

另外条件句和主句的逻辑关系在某些句式中仍然需要甄别。例如：

4c. 非诚勿扰

4d. 非礼勿视

4e. 非暴力不合作

4c. 的“非诚”是“勿扰”的前提，“非”和“勿”都表示其基本的否定含义，而各自存在主句与从句中，彼此关系疏远。4d 的解读基本如同 4c。但是 4e 中的“非暴力”只是“不合作”的手段而已并非前提条件，没有“不暴力”就“不合作”的语义存在。

虽然“非 X 不 Y”在历时发展过程中有语义改变，这种发展变化使得原来的“非”和“不”在很多情

况下失去了否定的含义而只是凝固化的公式的一部分。在一凝固化的公式中，即便“非”和“不”消失了，其结构依然完整：例如：

5a. 你得来。

5b. 你非得来。

5c. 你非来不可。

5d. 你得来不可。

我们可以看到这四个句子几乎是等价命题，但是在命题条件和结论的转化方面却需要费心解读。由此可见，“非”与“不”构成了固定的语法成分，表达客观必须，主观要求的强烈意愿。

经济原则是产生“非 X 不 Y”的内部动因，这一动因导致了原始陈述句转由命令句强化，从而固化为“非(动词/名词/代词/形容词)不(许可状态)”和“非(名词/代词)不(及物动词)”这两个结构。汉语“非 X 不 Y”已经完成了其语法化的过程，并在此基础上衍生出条件句变体。

参考文献：

- [1] 郭攀.“非 A 不 B”句型的出现及其发展[J].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1999(3):47-52.
- [2] 程晓明.关于“非……不可”[J].语文建设,2001(1):33.
- [3] 李卫中.析“非 A 不 B”固定格式[J].黄冈师范学院学报,2002,22(5):56-59.
- [4] 杨玉玲.“非 X 不可”句式的语义类型及其语用教学[J].汉语学习,2002(1):57-60.
- [5] 高晓梅.“非 x 才 y”相关格式比较——兼论“非”的词性及意义[J].佳木斯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3,21(1):52-53.
- [6] 洪波,董正存.“非 X 不可”格式的历史演化和语法化[J].中国语文,2004(3):253-261.
- [7] 戴曼纯.最简方案框架下的句法新理论[J].外国语言文学,2007,24(2):73-82.
- [8] 刘绍忠,张平.什么是语法化?——语法化研究(上)[J].柳州师专学报,2004,19(4):43-47.

责任编辑:李珂